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曙光”或“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中科曙光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中科曙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2014年1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063号）核准，中科曙光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500万股，并于2014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中科曙光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22,5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30,0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2,5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500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涉及6名股东所持有的241,269,124股限售股，将于2017年11月6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

中科曙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明确，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如下：

- 1、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算源、法人股东思科智、自然人股东历军、聂华、

杜梅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然人股东历军、聂华及已离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杜梅承诺：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算源、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历军、聂华及已离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杜梅承诺：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4、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算源、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历军、聂华及已离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杜梅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100%（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5、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科算源承诺：若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限售期结束的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32.54元/股），则控股股东承诺自限售期满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详见公告2015-041），由于公司发布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8元（含税），除权除息后，该发行底价调整为32.46元/股。

（二）股份锁定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41,269,124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7 年 11 月 6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股)
1	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7,075,796	21.32%	137,075,796	0
2	北京思科智控股中心	28,360,510	4.41%	28,360,510	0
3	历军	25,106,426	3.90%	25,106,426	0
4	聂华	18,559,164	2.89%	18,559,164	0
5	杜梅	17,167,228	2.67%	17,167,228	0
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5,000,000	2.33%	15,000,000	0
合计		241,269,124	37.52%	241,269,124	0

四、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180,436,306	-180,436,306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0,882,818	-60,882,818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41,269,124	-241,269,124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401,754,846	+241,269,124	643,023,97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01,754,846	+241,269,124	643,023,970
股份总额		643,023,970		643,023,97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

1、中科曙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股份持有人均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数量和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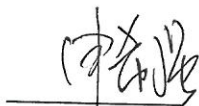
3、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中科曙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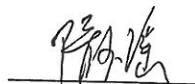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申希强



隋玉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30日